

檔 號：psh 0199
保存年限：5

教育部 書函

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
傳 真：(02)2397-7022
聯絡人：蔡振銘
電 話：(02)7736-6349

受文者：國立暨南國際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10月4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人(四)字第105013683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無附件

主旨：有關月眉國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所屬麗寶樂園提供本部所屬機關（學校）教職員特約優惠專案一案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本部與月眉國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簡稱月眉國際）簽訂之「麗寶樂園特約廠商合約書」辦理。

二、為提升本部所屬機關（構）學校教職員福利，本部與月眉國際簽訂特約商店，自即日起至105年12月31日止，本部所屬機關（構）學校教職員親持識別證至麗寶樂園得享特約優惠，優惠內容摘述如下：

（一）雙園擇一（探索或馬拉灣）優惠票價為新臺幣（以下同）

550元（原價800元，約68折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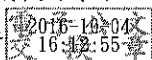
（二）水陸聯合票優惠票價為650元（原價990元，約65折）。

（三）此優惠專案不可以與其他優惠併用。

（四）每張識別證於當日限購4張門票。

正本：部屬機關（構）與學校及其附設機構

副本：本部人事處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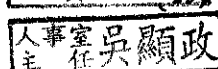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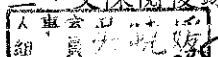


第一層決行

擬：

一、本件上傳本校文件公告系統公告周知。

二、文陳閱後錄案存



第1頁，共1頁

105.年10.月5日暨收文總字第1050013796號



3632-3126

裝

訂

線